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财政厅文件

桂财采〔2023〕8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暂停政采云平台业务办理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财政局，区直有关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供应商

按照自治区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我厅计划于2023年底前完成政府采购平台系统回迁并于2024年2月18日全面推广应用新政府采购平台（以下简称桂采云平台），原政采云平台2024年起不再办理新的政府采购业务。为确保桂采云平台顺利投入使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业务暂停办理时间

2024年1月1日起至2月17日止为桂采云平台试运行阶段，将选择部分区直有关单位开展试点工作（另行通知），其他非试点单位在此阶段暂停办理新的政府采购业务。

二、业务暂停办理范围

政采云平台所涉及的各采购人（各级预算单位）、代理机构、评审专家、供应商的注册、变更等事项以及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等业务暂停办理。

2023年底前，已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委托代理并受理的采购项目，可以继续实施直至完成合同签订等后续工作；已在电子卖场下单的采购项目，可以继续实施直至完成订单验收等后续工作。

三、试运行阶段政府采购项目办理

平台试运行期间，**试点区直单位**在自治区财政厅指导下通过桂采云平台办理采购业务；**非试点单位**原则上不再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确因紧急情况需要进行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可向主管预算单位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批同意后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通过线下方式开展采购。

四、其他事项

（一）政采云平台中2023年未使用的政府采购预算指标、结余政府采购预算指标、未委托代理或已委托未被受理的项目采购计划以及电子卖场未使用的采购计划将予以作废。

(二) 2024 年起停止使用广西政采云 App，需使用政府采购移动端功能的，2024 年 2 月 18 日起可通过智桂通 App 进入桂采云应用。

(三) 2024 年起非政府采购项目不得使用桂采云平台电子卖场进行交易。

未尽事宜请及时与自治区财政厅及平台客服联系。联系人：(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刘畅，联系电话 0771-5323268。政府采购平台客服电话 95763；技术人员电话：0771-3381253。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4 日印发

